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〇年八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全体董事均已出席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董事长平兴先生、董事兼总经理王培金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栾汉忠先生、财务部长李海明先生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第二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4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1
第六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82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ChengDu Hi-Tech Development Co., Ltd.

(二) 法定代表人：平兴

(三) 董事会秘书：杨海东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 8 号

联系电话：(028)85137070

传 真：(028)85184099

电子信箱：yhd0128@sohu.com

证券事务代表：纪建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 8 号

联系电话：(028)85130316

传 真：(028)85184099

电子信箱：jjm0628@163.com

(四) 公司注册地址：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 8 号

邮政编码：610041

网址：<http://www.cdgfxz.com>

电子信箱：cdgfxz@163.com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本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 www.cninfo.com.cn

本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六)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高新发展

股票代码：000628

(七)其他有关资料

1、首次注册和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1) 首次登记日期：1992年12月08日

地点：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 变更注册日期：1996年03月28日

1996年11月12日

1997年07月18日

1999年08月02日

2004年09月20日

2005年10月14日

2006年07月31日

2008年05月28日

2010年03月08日

地点：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9000029048

3、税务登记号码 地税登记号：510198201998129

国税登记号：510109201998129

4、聘请的审计机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356,755,164.18	2,433,834,183.86	-3.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1,801,627.79	99,375,325.25	-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42	0.45	-6.67
	报告期（1 - 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5,560,380.82	1,318,218.58	-521.81
利润总额	-2,741,666.04	-2,687,634.33	2.01
净利润	-7,573,697.46	-7,799,734.58	-2.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29,644.23	-3,347,107.17	211.60
基本每股收益	-0.035	-0.036	-2.78
稀释每股收益	-0.035	-0.036	-2.78
净资产收益率（%）	-7.92	-7.81	-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95,926.83	71,858,460.85	-1.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2	0.33	-3.0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64.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3,567.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25,679.03	
所得税影响额		-49,661.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6,674.58	
合 计		2,855,946.77	

（二）按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要求计算报告期利润的净资

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营业利润	-5,560,380.82	-6.06	-5.82	-0.025	-0.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73,697.46	-8.25	-7.92	-0.035	-0.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29,644.23	-11.36	-10.91	-0.048	-0.048

第二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501,625	14.81%	0	0	0	-603,440	-603,440	31,898,185	14.53%
1、国家持股	4,800,000	2.19%	0	0	0	0	0	4,800,000	2.19%
2、国有法人持股	22,273,640	10.15%	0	0	0	0	0	22,273,640	10.15%
3、其他内资持股	5,417,920	2.47%	0	0	0	-604,760	-604,760	4,813,160	2.1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681,600	2.13%	0	0	0	-72,600	-72,600	4,609,000	2.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36,320	0.34%	0	0	0	-532,160	-532,160	204,160	0.0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10,065	0.00%	0	0	0	1,320	1,320	11,385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6,978,375	85.19%	0	0	0	603,440	603,440	187,581,815	85.47%
1、人民币普通股	186,978,375	85.19%	0	0	0	603,440	603,440	187,581,815	85.4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19,480,000	100.00%	0	0	0	0	0	219,480,000	100.00%

二、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2,76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41%	49,195,940	22,273,640	0
成都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国家	2.19%	4,800,000	4,800,000	0
成都普天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1,934,400		0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0.71%	1,560,000		0
徐红	境内自然人	0.56%	1,238,631		0
西藏自治区石油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55%	1,200,000	1,200,000	0
张利华	境内自然人	0.46%	1,002,101		0
王兴钢	境内自然人	0.37%	810,000		0
深圳市琛达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0.36%	800,000		0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6%	780,000		0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922,300		人民币普通股		
成都普天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934,400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红	1,238,631		人民币普通股		
张利华	1,002,101		人民币普通股		
王兴钢	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琛达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成都无线电机机械高科技应用公司	779,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以上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注：(1)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仅有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没有发生变化。报告期末，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 4919.594 万股，其中，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2227.364 万股。

(2) 成都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国家持股。报告期末，其代表国家持股的股份数量为 5555.594 万股。

(3)未发现前 10 名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有被质押、冻结或托管的情况。

(4)未发现前 10 名股东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三、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平 兴	董事长	1,560	0	0	1,560	无变动
吴正德	董事	0	0	0	0	无变动
马 红	董事	0	0	0	0	无变动
王培金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无变动
栾汉忠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0	0	0	0	无变动
陈家均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无变动
周友苏	独立董事	0	0	0	0	无变动
薛 晖	独立董事	0	0	0	0	无变动
吕先轸	独立董事	0	0	0	0	无变动
岳玉兰	监事会主席	3,120	0	0	3,120	无变动
李小波	监事	0	0	0	0	无变动
李继勤	监事	5,100	0	0	5,100	无变动
熊 军	常务副总经理	0	0	0	0	无变动
杨海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500	300	200	入职前买卖
祝 庆	副总经理	0	0	0	0	无变动
合计		9,780	500	300	9,980	-

注：上述人员不存在持有公司的股票期权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形。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 2010年1月22日，董事会收到方兆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方兆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二) 2010年1月25日，董事会收到薛晖独立董事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薛晖独立董事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由于薛晖独立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低于有关规定的最低要求，薛晖独立董事的

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在此之前，薛晖独立董事仍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

（三）2010年2月11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平兴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选举平兴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1年6月；聘任王培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1年7月。

（四）2010年3月4日，陈家均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辞去其所担任的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

（五）2010年3月7日，王风顺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王风顺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副总经理职务。

（六）2010年3月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聘任栾汉忠先生为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聘任杨海东先生为副总经理兼人力资源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1年7月止。该次会议指定副总经理杨海东先生在董事会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之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七）2010年4月20日，董事会收到徐亮先生、熊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亮先生、熊军先生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

（八）2010年5月21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王培金先生、栾汉忠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九）2010年6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聘任杨海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1年7月。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经营情况

(一) 经营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适应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坚持实施产业整合，集合资源促进优势产业发展壮大，努力开创经营工作新局面。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45,847.0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195.13 万元，增长 40.4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建筑施工业务增长。营业利润为-556.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87.86 万元，降低 521.8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销售费用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57.37 万元。

(二) 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和经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开发、建设及房地产开发和经营等。

报告期内，占报告期营业收入 10%以上的行业或产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房地产业	31,768.75	28,911.38	8.99	57.67	61.49	-2.16
工业	6,087.91	3,222.44	47.07	3.79	26.75	-9.59
投资服务业	7,545.52	657.49	91.29	17.81	16.67	0.09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建筑施工	29,842.32	28,439.49	4.70	64.01	65.65	-0.94
期货经纪	5,581.02		100.00	14.70		0.00
医药制造	3,659.94	1,308.06	64.26	-12.89	8.07	-6.93
厨柜制造	2,427.97	1,914.39	21.15	45.93	43.73	1.20

1、房地产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适应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调控，房地产项目开发有序推进。“倍特·领尚”一期项目和“倍特·半山翠微”项目主体工程先后全部完工，“倍特·领尚”一期项目开盘。

2、工业

报告期内，制药业坚定不移地推进销售模式调整与创新，积极实施省区销售模式向招商模式转型。报告期成品一次性合格率为100%，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厨柜制造业在产品升级、拓展分销渠道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

3、期货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把握期货市场发展机遇，持续推进区域营销网络建设。报告期，期货公司代理额9737.41亿元，同比增长74.08%；代理量1084.17万手，同比增长14.26%。

4、工业厂房租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服务体系的建设与完善，积极探索和创新经营模式，出租率保持较高水平。截止报告期末，科工业园出租率达100%，标准厂房出租率96.40%。

（三）报告期末资产负债项目与期初比较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末	2009 年 12 月末	增减额	增减比
应收票据	5,636,325.25	14,597,999.72	-8,961,674.47	-61.39%
应收款项	788,224,889.62	902,401,947.80	-114,177,058.18	-12.65%
存货	407,605,729.04	357,021,415.17	50,584,313.87	14.17%
投资性房地产	125,236,097.19	128,147,722.23	-2,911,625.04	-2.27%
长期股权投资	97,748,388.16	87,622,674.67	10,125,713.49	11.56%
固定资产	211,629,212.37	217,416,372.15	-5,787,159.78	-2.66%
短期借款	296,196,000.00	349,496,000.00	-53,300,000.00	-15.25%
预收款项	44,587,819.64	19,543,980.57	25,043,839.07	128.14%
应付职工薪酬	5,365,821.88	9,488,054.61	-4,122,232.73	-43.45%

注：1、应收票据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896.17万元，降低61.39%，主要原因是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2、预收款项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2504.38万元，增长128.14%，主要原因是房产销售预收款增加。
3、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412.22万元，降低43.45%，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上年绩效考核奖金。

（四）报告期损益项目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单位：元

损益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增减额	增减比
营业收入	458,470,556.05	326,519,303.87	131,951,252.18	40.41%
营业成本	331,836,836.80	212,198,422.05	119,638,414.75	56.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507,624.60	12,262,596.35	11,245,028.25	91.70%
销售费用	73,866,329.70	64,246,569.19	9,619,760.51	14.97%
管理费用	30,569,107.34	27,979,616.22	2,589,491.12	9.25%
财务费用	10,201,422.06	15,195,969.64	-4,994,547.58	-32.87%
投资收益	1,144,725.53	800,000.00	344,725.53	43.09%
营业外收入	2,936,524.79	1,867,346.00	1,069,178.79	57.26%
营业外支出	117,810.01	5,873,198.91	-5,755,388.90	-97.99%
所得税费用	4,448,606.02	4,484,187.46	-35,581.44	-0.79%

注：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数分别增长40.41%、56.3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建筑施工业务增长。

- 2、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数增长91.7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对土地增值税进行清算。
- 3、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数降低32.8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贷款规模下降。
- 4、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数增长43.0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收益增加。
- 5、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57.26%，主要是因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曾为成都建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担了连带担保责任，本报告期依法获得法院执行款 291.34 万元。
- 6、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数降低97.9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涉诉案件支付的资金占用费。

(五)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报告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发生。

(七) 报告期内，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达到10%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分回股利86.83万元。该公司主营业务是资金、动产、不动产、有价证券、其他财产信托及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报告期内，该公司净利润为12,114.01万元。

(八)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重要资产、负债、收入、费用进行计量的情形。

(九) 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主要困难是运行环境的不确定性和不稳定性因素增多，市场面临较大调整压力。

(十) 下半年的业务发展规划和风险因素及措施

面对经济运行环境的不确定性和不稳定性，公司将进一步采取积极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地化解不利影响，提升经营业绩。

二、投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募集资金，也无以前期间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因房地产开发项目“倍特·领尚”处于建设阶段，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预计公司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出现亏损。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坚持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结合不断变化的实际情况，持续改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9]34号）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及其知情人管理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内部工作协调管理制度》等制度，持续规范企业内部控制，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公司不存在以前期间拟定、在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发行新股方案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半年度报告时拟定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情形。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制定股权激励方案。

三、重大诉讼事项

（一）公司曾就为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涉诉及进展情况陆续进行公告。报告期内，公司就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发布了公告。（相关公告详见2010年4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

资讯网)

(二) 公司曾就为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普集团)在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滨江支行的2000万元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涉诉及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确认本公司对托普集团的上述担保责任已解除陆续进行了公告。报告期内,公司就依法向托普集团追偿的情况进行了公告。(相关公告详见2010年3月23日、2010年5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四、报告期末,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或拟上市公司股权。

五、报告期末,公司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成都倍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	100%	35,000,000.00	7,717,206.27	5,092,206.27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人股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720,274.27	8,308,724	0.69%	7,720,274.27	121,140,115.15	121,557,903.58	长期股权投资	参股
合计	42,720,274.27	43,308,724	-	42,720,274.27	128,857,321.42	126,650,109.85		

六、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企业合并事项。

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八、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 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04月17日	15,000	2004年01月20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04月17日	15,000	2004年02月27日	61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04月17日	15,000	2004年04月30日	92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04月17日	15,000	2004年03月23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04月17日	15,000	2004年03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04月17日	15,000	2005年01月07日	6,000	连带责任担保	0.5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5,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1,53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0年02月12日 2010-6	6,719.19	2010年03月03日	5,794.67	连带责任担保	2年	否	否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06月01日 2009-17	7,000	2009年08月29日	4,670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否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05月22日 2010-26	600	2010年04月03日	600	连带责任担保	10个月	否	否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2009年06月01日 2009-17	2,300	2009年07月17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2009年06月01日 2009-17	2,300	2009年07月21日	3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2009年06月01日 2009-17	2,300	2009年10月30日	6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2010年05月22日 2010-26	2,300	2010年06月25日	4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2010年05月22日 2010-26	2,300	2010年06月25日	4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9,619.19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02.2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		18,919.1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13,264.67		

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保余额合计 (B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9,619.19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202.2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33,919.19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24,794.6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0.0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6,8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20,204.5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0,204.5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注:填写“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时,如果一个担保事项同时出现上述三项情形,合计计算时仅需计算一次。

(三)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九、独立董事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进行了认真负责的了解和审慎查验。

(一) 关于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 关于对外担保情况

我们关注到,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增对外担保。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

余额为11,530.00万元（被担保人为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3,264.67万元。报告期末，担保余额为24,794.67万元，较期初下降0.81%。

报告期末，公司担保余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列为270.09%，公司存在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为20,204.59万元。

为此，我们建议公司要合理调度资金，采用灵活、多样的财务工具，拓展融资渠道，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对外担保。我们建议公司本着合法、审慎、安全的原则，切实降低对外担保产生的风险。我们建议公司针对涉诉担保，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依法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周友苏、薛晖、吕先铠

十、持续到报告期内的公司控股股东所作承诺及其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投集团）曾自愿作出对其截止2008年7月12日持有的公司2194.8万股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自2008年7月13日起继续锁定两年的承诺（相关公告详见2008年10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截止至报告期末，高投集团持有的上述2194.8万股股份仍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十一、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化。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

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三、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接待特定对象的调研、沟通、采访。

十四、 期后事项

2010年8月3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相关公告详见2010年8月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第六节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会计报表（附后）

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成都倍特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 1992 年 7 月经成都市体制改革委员会成体改(1992)112 号文和成体改(1992)176 号文批准由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制药厂、成都钢铁厂、西藏自治区石油公司四家单位共同发起,通过定向募集方式而成立的股份制集团公司。1996 年 10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294、295 号文批准,发行社会公众股 3600 万股(其中职工股占用 1800 万额度),于 1996 年 11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1997 年 5 月,公司按 1996 年末总股本 8065 万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8 股,共计派送 6452 万股,按 10:2 比例向全体股东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613 万股,变更后总股本为 16130 万股,1999 年 6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按 1998 年总股本 1613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共计派送 3226 万股,送股后总股本为 19356 万股。2006 年 6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共计转增股本 2592 万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21948 万股。

公司注册地址:成都市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法定代表人:平兴。

(二) 行业性质和经营范围

公司所处的行业:房地产行业。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经营;高新技术的交流转让;高新技术开发区的开发、建设、房地产的开发和经营;进出口贸易、国内贸易、信息咨询;项目评估、证券投资、广告展览、租赁、培训等。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计量属性

除在附注中特别说明的计量属性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在采用重置成本、可变

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为计量属性时，保证需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对具有控制权的被投资单位确认其为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 -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公司之间的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上期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上期数，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历

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记账本位币金额。外币专门借款账户年末折算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按规定进行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余的外币账户折算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第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第二、持有至到期投资；第三、贷款和应收款项；第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第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第二、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根据公司本年实际情况，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按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持有至到期投资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余成本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E、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F、其他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第一、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第二、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第一、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第二、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第一、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第二、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

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应收款项

(1) 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而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公司按照管理权限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损失，并冲销计提的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单项金额未达到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前 5 名标准的，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对账龄在 1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账龄	坏账准备提取比例
1 年以内	0%
1-2 年	10%
2-3 年	25%
3 年以上	50%

12、存货

(1) 确认及分类

将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质等，确认为存货。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

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委托代销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计量方法

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采用实际成本进行日常核算。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按一次转销法摊销。

开发用土地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在项目开发时，按开发项目建筑面积分摊计入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单独计算建筑面积的部分不分摊土地成本。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发生额核算，能够认定到所属开发项目的公共配套设施，直接计入所属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能直接认定的公共配套设施先在开发成本中单独归集，在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竣工决算时，该单独归集的开发成本按开发产品销售面积分摊并计入各受益开发项目中去。

开发产品按实际开发成本入账，结转开发产品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实行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

公司对子公司或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司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发现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公司能够对其进行可靠计量的客观证据，则表明该项投资发生减值。

对于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发现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时，则表明该项投资发生减值，按单项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出租的建筑物，采用与固定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对于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按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资产负债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15、固定资产

(1) 确认及分类

将以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为目的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五类。

(2) 计量基础

各类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扣除残值和预计使用年限确定年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年折旧率和预计残值率分别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23%	3.00%
通用设备	10-18 年	9.70%-5.39%	3.00%
专用设备	10-14 年	9.70%-6.93%	3.00%
运输设备	6-12 年	16.17%-8.08%	3.00%
其他	4 - 6 年	24.25%-16.17%	3.00%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在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在建工程

(1) 计量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工程支出计价，包括需要安装设备的价值、为工程建设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资产支出超出专门借款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等。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为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按单项在建工程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

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将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

(2)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

(3) 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则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则将其一次性转入当期费用。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平均摊销。

20、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初始确认后，商誉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资产负债日，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补偿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22、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23、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销售商品房收入的确认

在商品房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商品房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房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

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进行确定。

（4）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跨年度的，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5）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4、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指从政府无偿取得的除投入资本外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B、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所得税确认为负债，将已支付的所得税超过应支付的部份确认为资产。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以下要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初始确认

B、不是企业合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C、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 以很可能取得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以原减记的金额为限，予以转回。

2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无。

三、税项（公司适用的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基数	税 率
增值税	工业性生产、加工收入以及材料物资销售	17%
营业税	房地产开发收入、服务及仓储收入	5%
营业税	建筑安装工程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1%
房产税	房屋原值的 70%	1.2%
房产税	房屋租金收入	12%
企业所得税[注 1]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土地增值税[注 2]	转让房地产的增值额	30%-60%

注 1：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适用高新区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率。其他公司适用 25% 的所得税率。

注 2：依据成地税函（2006）223 号文件，土地增值税按转让收入的 0.6%-1.5% 预征，待房地产项目全部竣工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按项目实际增值额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进行清算，对预缴的土地增值税款多退少补。

注 3：其他税费按国家规定的征收比例计算缴纳。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成都市	房地产业	16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22800		95	95	是	5,899,446.92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成都市	服务业	5000	投资及咨询服务	4760		95.2	95.2	是	3,219,817.00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成都市	制造业	7000	医药制造	5950		85	85	是	11,627,941.04		
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成都市	制造业	4000	厨柜制造	3800		95	95	是	1,463,307.41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雅安市	房地产业	2300	温泉及房地产开发	1173	16,010.18	51	51	是			8,513,813.75
成都倍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注 1]	全资子公司	成都市	服务业	3500	期货经纪	3500		100	100	是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注 2]	控股子 公司	成都市	房地 产业	5000	建筑施工	3500		70	70	是	17,175,403.25		
成都倍特劲远房产经营有限[注 3]	全资子 公司	成都市	房地 产业	500	房产经营	500		100	100	否			
绵阳倍特建设开发有限[注 4]	全资子 公司	绵阳市	房地 产业	5000	房地产开 发经营	4,556.83		100	100	是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注 5]	控股子 公司	雅安市	服务 业	1000	宾馆服务 业	950		95	95	是			868,427.97
雅安楠水阁温泉度假会议中心有限公[注 6]	全资子 公司	雅安市	服务 业	2000	宾馆服务 业	2000		100	100	是			
成都新建业倍特置业有限[注 7]	全资子 公司	成都市	房地 产业	2354.83	房地产开 发经营	2,354.83		100	100	是			

注 1：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14.29%的股份，通过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85.71%的股份。

注 2：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70%的股份。

注 3：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份。

注 4：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44.80%的股份，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5.20%的股份。

注 5：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95%的股份。

注 6：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90%的股份，通过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的股份。

注 7：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份。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本期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

无。

(2) 本期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

由于成都倍特劲远房产经营有限公司经营业务萎缩，本报告期，公司对其进行清算。该公司清算组于 2010 年 6 月 14 日在《成都商报》公告了相关清算信息，目前正处于清算过程中。因此，本报告期，该公司的会计报表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其他事项

公司于 2007 年转让了成都倍特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相关法律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现 金	1,045,388.85	827,791.75
银行存款[注 1]	624,194,358.59	635,024,692.87
其他货币资金[注 2]	9,516,723.05	2,038,068.97
合 计	<u>634,756,470.49</u>	<u>637,890,553.59</u>

注 1：银行存款期末数中有 46,564.10 万元为成都倍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吸收的客户期货保证金存款。

注 2：其他货币资金期末数中有 214.15 万元为定期存款，其中 185.16 万元将于 2010 年 10 月 9 日到期，28.99 万元将于 2010 年 7 月 12 日到期。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债券投资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2,29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合 计		<u>102,290.00</u>

注：交易性金融资产系认购的新股，不存在变现受到限制的情况。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636,325.25	14,597,999.72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u>5,636,325.25</u>	<u>14,597,999.72</u>

注：应收票据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896.17 万元，降低 61.39%，主要原因是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2) 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 19 日	2010 年 8 月 19 日	407,293.20	
天津市南方医药有限公司	2010 年 4 月 9 日	2010 年 10 月 9 日	325,800.00	
重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 12 日	2010 年 8 月 12 日	256,430.00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2010 年 2 月 9 日	2010 年 8 月 9 日	250,000.00	
辽宁大政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10 日	2010 年 9 月 10 日	226,351.00	
合 计			<u>1,465,874.20</u>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40,149,307.65	54.84	12,586,600.00	31.35	47,470,674.23	53.56	16,400,337.12	34.55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信用风险较大	4,230,653.12	5.78	1,669,211.15	39.46	4,292,278.87	4.84	1,473,593.42	34.33
其他不重大	28,828,468.04	39.38			36,869,324.05	41.60		
合计	<u>73,208,428.81</u>	<u>100.00</u>	<u>14,255,811.15</u>		<u>88,632,277.15</u>	<u>100.00</u>	<u>17,873,930.54</u>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四川大地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8,473,200.00	9,236,600.00	50.00	按账龄计提
成都国信新产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37,016.72			按账龄计提
四川天昆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6,700,000.00	3,350,000.00	50.00	按账龄计提
成都万科成华置业有限公司	4,442,518.73			按账龄计提
成都海特尔置业有限公司	2,496,572.20			按账龄计提
合计	<u>40,149,307.65</u>	<u>12,586,600.00</u>	<u>31.35</u>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年	925,015.62	21.86	92,501.56	1,197,664.41	27.90	119,766.44
2-3年	304,436.70	7.20	76,109.19	773,921.00	18.03	193,480.25
3年以上	3,001,200.80	70.94	1,500,600.40	2,320,693.46	54.07	1,160,346.73
合计	<u>4,230,653.12</u>	<u>100.00</u>	<u>1,669,211.15</u>	<u>4,292,278.87</u>	<u>100.00</u>	<u>1,473,593.42</u>

(4)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8,828,468.04	100.00		36,869,324.05	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u>28,828,468.04</u>	<u>100.00</u>		<u>36,869,324.05</u>	<u>100.00</u>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520,846.03	
合 计	<u>500,000.00</u>		<u>520,846.03</u>	

(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四川大地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73,200.00	3年以上	25.23
成都国信新产业房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8,037,016.72	1年以内	10.98
四川天昆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00,000.00	3年以上	9.15
成都万科成华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42,518.73	1年以内	6.07
成都海特尔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6,572.20	1年以内	3.41
合 计		<u>40,149,307.65</u>		<u>54.84</u>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000.00	0.68
合 计		<u>500,000.00</u>	<u>0.68</u>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9,944,521.74	23.14	2,229,763.49	6.27
1 - 2年	179,474.72	0.42	542,328.15	1.52
2 - 3年	8,897,163.71	20.71	8,931,033.65	25.11
3年以上	23,945,383.61	55.73	23,860,552.61	67.10
合 计	<u>42,966,543.78</u>	<u>100.00</u>	<u>35,563,677.90</u>	<u>100.00</u>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时 间	未结算原因
成都新安塑钢有限责任公司[注]	非关联方	13,436,446.41	3年以上	—
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8,852,163.71	2-3年	待结算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5,450.00	1年以内	待结算
李涛	非关联方	1,350,000.00	3年以上	待结算
四川中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0,000.00	1年以内	待结算
合 计		<u>27,704,060.12</u>		

注：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九.2”所述。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643,986,557.69	92.74	3,832,900.00	0.60	770,648,955.58	95.69	4,057,292.87	0.53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信用风险较大	12,984,995.99	1.87	4,292,289.59	33.06	13,021,196.09	1.62	5,255,435.43	40.36
其他不重大	37,459,364.09	5.39			21,722,499.92	2.69		
合 计	<u>694,430,917.77</u>	<u>100.00</u>	<u>8,125,189.59</u>		<u>805,392,651.59</u>	<u>100.00</u>	<u>9,312,728.30</u>	

注：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11,096.17 万元、降低 13.78%，主要原因是应收期货货币保证金减少。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期货交易所	627,556,771.96			按账龄计提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工会	7,848,800.00	3,832,900.00	48.83	按账龄计提
四川亚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00,000.00			按账龄计提
四川思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805,235.20			按账龄计提
成都武侯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875,750.53			按账龄计提
合 计	<u>643,986,557.69</u>	<u>3,832,900.00</u>	<u>0.60</u>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年	4,202,724.30	32.37	420,272.43	1,198,989.19	9.21	119,898.93
2-3年	2,076,474.82	15.99	519,118.72	3,102,267.87	23.82	775,566.97
3年以上	6,705,796.87	51.64	3,352,898.44	8,719,939.03	66.97	4,359,969.53
合 计	<u>12,984,995.99</u>	<u>100.00</u>	<u>4,292,289.59</u>	<u>13,021,196.09</u>	<u>100.00</u>	<u>5,255,435.43</u>

(4)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	-----	-----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7,459,364.09	100.00		21,722,499.92	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u>37,459,364.09</u>	<u>100.00</u>		<u>21,722,499.92</u>	<u>100.00</u>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期货交易所	非关联方	627,556,771.96	1年以内	90.37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工会	非关联方	7,848,800.00	1年以内 3年以上	1.13
四川亚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0,000.00	1年以内	0.56
四川思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5,235.20	1年以内	0.40
成都武侯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5,750.53	1年以内	0.27
合 计		<u>643,986,557.69</u>		<u>92.73</u>

(7)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高新置业有限公司[注]	关联方	300,000.00	0.04
合 计		<u>300,000.00</u>	<u>0.04</u>

注：应收成都高新置业有限公司30万元系支付工程项目履约保证金。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52,615.11		7,752,615.11	7,541,706.89		7,541,706.89
产成品	8,553,625.08		8,553,625.08	8,605,012.65		8,605,012.65
在产品	1,948,238.07		1,948,238.07	1,991,105.96		1,991,105.96
低值易耗品	1,402,091.69		1,402,091.69	854,143.47		854,143.47
工程施工	55,199,378.23		55,199,378.23	49,288,612.83		49,288,612.83

开发成本	369,151,211.25	61,395,108.47	307,756,102.78	325,095,111.26	61,395,108.47	263,700,002.79
开发产品	24,829,148.16		24,829,148.16	25,040,830.58		25,040,830.58
委托加工物资	164,529.92		164,529.92			
合计	<u>469,000,837.51</u>	<u>61,395,108.47</u>	<u>407,605,729.04</u>	<u>418,416,523.64</u>	<u>61,395,108.47</u>	<u>357,021,415.17</u>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产成品					
在产品					
低值易耗品					
工程施工					
开发成本	61,395,108.47				61,395,108.47
开发产品					
合计	<u>61,395,108.47</u>				<u>61,395,108.47</u>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开发的周公山温泉公园土地资产存在减值，公司按开发成本账面金额与土地资产预计可变现净值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004.51 万元。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待开发的广东惠州大亚湾土地资产处于法院的查封及轮候查封状态，公司判断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很难有效实现对该宗土地的合同权利和相应的其他权利，公司按开发成本的账面金额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135 万元。

(4) 开发成本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广东秋长土地				27,551,400.00	
广东惠州大亚湾土地				21,350,000.00	21,350,000.00
绵阳半山会所项目	2003 年 4 月	2006 年 6 月	800 万元	7,542,104.49	
绵阳起步区项目	2001 年 1 月	2005 年 12 月	8500 万元	12,000,533.42	
绵阳西区项目	2002 年 8 月	2006 年 3 月	7500 万元	60,203,329.56	
倍特领尚一期	2009 年 11 月	2010 年 12 月	14800 万元	84,380,127.29	
倍特领尚二期				41,578,252.00	
雅安温泉项目	2002 年 1 月		19000 万元	107,567,308.47	40,045,108.47
绵阳西区房产				1,912,888.00	
绵阳科教园区一号地				21,700.00	
其他				5,043,568.02	

合 计					<u>369,151,211.25</u>	<u>61,395,108.47</u>
-----	--	--	--	--	-----------------------	----------------------

注：绵阳半山会所项目、绵阳起步区项目、绵阳西区项目已完工，竣工决算资料尚在办理之中。由于受到客观条件的限制，雅安温泉项目和广东秋长土地的开发目前暂处于停滞状态。

(5) 开发产品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金杏苑一期	1999年	723,540.00			723,540.00	
洗面桥综合楼	1999年	1,925,974.45	186,972.66		2,112,947.11	
西区商铺	2007年	1,587,643.84			1,587,643.84	
成都倍特双龙大厦	2006年	3,006,153.13			3,006,153.13	
绵阳起步区土地	2003年	3,302,222.38			3,302,222.38	
绵阳西区土地	2003年	13,822,104.70			13,822,104.70	
滨河春天政务中心	2008年	673,192.08		398,655.08	274,537.00	
合 计		<u>25,040,830.58</u>	<u>186,972.66</u>	<u>398,655.08</u>	<u>24,829,148.16</u>	

(6)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倍特领尚一期	345,208.14	1,898,033.72		2,243,241.86	5.49%
合 计	<u>345,208.14</u>	<u>1,898,033.72</u>		<u>2,243,241.86</u>	

(7)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广东惠州大亚湾土地	21,350,000.00		被法院查封	
合 计	<u>21,350,000.00</u>			

(8)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广东惠州大亚湾土地	21,350,000.00		被法院查封
倍特领尚一期土地	37,437,920.00	37,437,920.00	为贷款设置抵押

倍特领尚二期土地	39,387,920.00	39,387,920.00	为贷款设置抵押
绵阳起步区土地	3,302,222.38	3,302,222.38	为贷款设置抵押
绵阳西区土地	13,822,104.70	13,822,104.70	为项目合作方设置抵押
合 计	<u>115,300,167.08</u>	<u>93,950,167.08</u>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4,017,088.49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69,766,025.40		68,502,400.40	
其他股权投资	23,965,274.27		19,120,274.27	
合 计	<u>97,748,388.16</u>		<u>87,622,674.67</u>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邓武	房地产开发销售	16,205.00	45.95	45.95	233,942,239.43	33,350,274.23	200,591,965.20	266,250.00	-148,861.34
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王风顺	药物技术研发及转让	1,290.00	22.87	22.87	43,570,357.00	34,073,164.29	9,497,192.71	13,819,750.61	-2,253,427.11

(3)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分红
成都倍特劲远房产经营有限公司[注1]	5,000,000.00		4,017,088.49	4,017,088.49	100	100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注2]	66,816,025.40	65,552,400.40	1,263,625.00	66,816,025.40	45.95	45.95				
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注3]	2,950,000.00	2,950,000.00		2,950,000.00	22.87	22.87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720,274.27	7,720,274.27		7,720,274.27	0.69	0.69				868,257.88
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	5				
四川华西海圻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6.6	16.6				
交易席位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四川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4]	1,05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	2	2				42,900.00
地奥集团成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4]	3,795,000.00		3,795,000.00	3,795,000.00	1.55	1.55				
合计	98,731,299.67	87,622,674.67	10,125,713.49	97,748,388.16						911,157.88

注1：本报告期，公司对成都倍特劲远房产经营有限公司进行清算，从本期开始对其采用成本法核算，本期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按权益法调整后的账面余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注2：鉴于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所开发的正熙国际大厦已销售完毕，该公司不再进行新的项目建设，拟在后续相关工作完成后进行清算，因此公司对其采用成本法核算。

注3：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因无重大影响，公司对其采用成本法核算。

注4：本报告期，公司与成都贝高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协议解除股权转让事项。

(4)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股权[注]	65,552,400.40	65,552,400.40	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7,720,274.27	7,720,274.27	
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u>78,272,674.67</u>	<u>78,272,674.67</u>	

注：本公司持有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44.95%的股权已被法院冻结，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2”所述。

9、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u>179,521,038.62</u>	<u>13,227,571.43</u>	<u>531,378.72</u>	<u>192,217,231.33</u>
1.房屋、建筑物	179,521,038.62	13,227,571.43	531,378.72	192,217,231.33
2.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或累计摊销合计	<u>51,373,316.39</u>	<u>5,819,282.32</u>	<u>77,699.40</u>	<u>57,114,899.31</u>
1.房屋、建筑物	51,373,316.39	5,819,282.32	77,699.40	57,114,899.31
2.土地使用权				
三、账面净值合计	<u>128,147,722.23</u>			<u>135,102,332.02</u>
1.房屋、建筑物	128,147,722.23			135,102,332.02
2.土地使用权				
四、减值准备合计		<u>9,866,234.83</u>		<u>9,866,234.83</u>
1.房屋、建筑物		9,866,234.83		9,866,234.83
2.土地使用权				
五、账面价值合计	<u>128,147,722.23</u>			<u>125,236,097.19</u>
1.房屋、建筑物	128,147,722.23			125,236,097.19

2.土地使用权				
---------	--	--	--	--

注1：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293.11 万元。

注2：投资性房地产原值增加 1,322.76 万元，累计折旧增加 581.93 万元，减值准备增加 986.62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本报告期海发大厦第七层的房产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并已开始对外出租，因此将该房产由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减少 53.14 万元，累计折旧减少 7.77 万元，减少原因是本报告期永丰车库的车位实现销售。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元通车库	4,658,774.22	3,436,001.28	需完善资料	
合 计	<u>4,658,774.22</u>	<u>3,436,001.28</u>		

(3)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账面价值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海发大厦三楼	28,904,015.40	20,025,664.53	被法院查封
倍特双龙大厦 1-5 层房产	41,825,494.63	36,688,044.64	为贷款设置抵押
科技工业园房产	56,951,572.28	37,631,133.36	被法院查封
合 计	<u>127,681,082.31</u>	<u>94,344,842.53</u>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u>343,094,540.02</u>	<u>3,758,798.17</u>	<u>14,590,984.99</u>	<u>332,262,353.20</u>
1.房屋及建筑物	232,364,157.48	475,005.43	13,227,571.43	219,611,591.48
2.专用设备	63,185,664.40	337,029.74	694,829.48	62,827,864.66
3.通用设备	5,283,150.83	35,617.50	23,990.00	5,294,778.33
4.运输设备	19,795,957.18	1,472,648.00	572,405.92	20,696,199.26
5.其他设备	22,465,610.13	1,438,497.50	72,188.16	23,831,919.47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15,811,933.04</u>	<u>9,029,881.62</u>	<u>4,208,673.83</u>	<u>120,633,140.83</u>
1.房屋及建筑物	46,962,987.16	4,061,652.89	2,888,196.58	48,136,443.47
2.专用设备	37,141,469.08	2,689,304.67	672,257.16	39,158,516.59
3.通用设备	4,099,171.33	167,250.31	23,270.24	4,243,151.40
4.运输设备	13,678,007.65	781,436.74	555,233.74	13,904,210.65

5.其他设备	13,930,297.82	1,330,237.01	69,716.11	15,190,818.72
三、账面净值合计	<u>227,282,606.98</u>			<u>211,629,212.37</u>
房屋及建筑物	185,401,170.32			171,475,148.01
专用设备	26,044,195.32			23,669,348.07
通用设备	1,183,979.50			1,051,626.93
运输设备	6,117,949.53			6,791,988.61
其他设备	8,535,312.31			8,641,100.75
四、减值准备合计	<u>9,866,234.83</u>		<u>9,866,234.83</u>	
房屋及建筑物	9,866,234.83		9,866,234.83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u>217,416,372.15</u>			<u>211,629,212.37</u>
房屋及建筑物	175,534,935.49			171,475,148.01
专用设备	26,044,195.32			23,669,348.07
通用设备	1,183,979.50			1,051,626.93
运输设备	6,117,949.53			6,791,988.61
其他设备	8,535,312.31			8,641,100.75

注 1：本期折旧额 902.99 万元。

注 2：固定资产原值本期减少 1459.10 万元，主要是海发大厦第七层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原因详见“五.10.(2)”所述。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由于海发大厦第七层以前处于法院的查封及轮候查封状态，公司判断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很难有效实现对该房产的合同权利或相应的其他权利，因此于 2007 年按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86.62 万元。2009 年末，本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裁定解除对海发大厦第七层的查封，并将其过户至本公司名下。报告期内，该房产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并已开始对外出租，因此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盈地蓝座房屋	5,941,923.41	5,461,617.98	需完善资料	
沙湾路房屋	850,000.00	519,520.00	需完善资料	

爱舍尔花园房屋	171,040.00	129,562.81	需完善资料
星月宾馆	67,222,816.89	56,564,316.40	需完善资料
楠水阁宾馆	46,552,308.82	36,315,122.94	需完善资料
合 计	<u>120,738,089.12</u>	<u>98,990,140.13</u>	

(4)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账面价值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高朋大道 15 号房产	3,335,513.05	2,362,876.93	为贷款设置抵押
青白江房产	8,211,330.09	7,389,210.47	为贷款设置抵押
高朋大道 15 号房产	8,478,242.43	6,113,013.90	为贷款设置抵押
高朋大道 16 号房产	8,067,377.00	6,424,052.29	被法院查封
永丰路西二段 1 号房产	4,243,472.17	1,681,907.59	被法院查封
九兴大道 8 号房产	24,504,622.05	16,411,366.88	为贷款设置抵押
合 计	<u>56,840,556.79</u>	<u>40,382,428.06</u>	

11、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进度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	其他 减少数	期末数	资金来源
星月宾馆发电机工程改造	120,000.00			55,000.00			55,000.00	自筹
合 计	<u>120,000.00</u>			<u>55,000.00</u>			<u>55,000.00</u>	

注：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u>102,029,839.81</u>	<u>52,000.00</u>		<u>102,081,839.81</u>
1.土地使用权	61,794,947.44			61,794,947.44
2.非专利技术	19,111,374.65			19,111,374.65
3.温泉井水资源开采权	20,000,000.00			20,000,000.00
4.商标权	28,800.00			28,800.00
5.电脑软件	1,094,717.72	52,000.00		1,146,717.72
二、累计摊销合计	<u>26,547,455.27</u>	<u>2,205,278.78</u>		<u>28,752,734.05</u>
1.土地使用权	10,226,724.75	775,105.12		11,001,829.87
2.非专利技术	12,848,713.58	1,165,386.12		14,014,099.70
3.温泉井水资源开采权	3,266,666.39	199,999.98		3,466,666.37

4.商标权	21,360.00	1,440.00		22,800.00
5.电脑软件	183,990.55	63,347.56		247,338.11
三、账面净值合计	<u>75,482,384.54</u>			<u>73,329,105.76</u>
1.土地使用权	51,568,222.69			50,793,117.57
2.非专利技术	6,262,661.07			5,097,274.95
3.温泉井水资源开采权	16,733,333.61			16,533,333.63
4.商标权	7,440.00			6,000.00
5.电脑软件	910,727.17			899,379.61
四、减值准备合计				
1.土地使用权				
2.非专利技术				
3.温泉井水资源开采权				
4.商标权				
5.电脑软件				
五、账面价值合计	<u>75,482,384.54</u>			<u>73,329,105.76</u>
1.土地使用权	51,568,222.69			50,793,117.57
2.非专利技术	6,262,661.07			5,097,274.95
3.温泉井水资源开采权	16,733,333.61			16,533,333.63
4.商标权	7,440.00			6,000.00
5.电脑软件	910,727.17			899,379.61

注：本期摊销额 220.53 万元。

(2) 开发支出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新药开发支出	2,627,000.00	512,280.00			3,139,280.00
合 计	<u>2,627,000.00</u>	<u>512,280.00</u>			<u>3,139,280.00</u>

注：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为 70.83%。

(3)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账面价值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温泉井水资源开采权	20,000,000.00	16,533,333.63	为贷款设置抵押
高朋大道 15 号土地	4,743,574.05	3,855,361.19	为贷款设置抵押
青白江土地	400,000.00	387,333.27	为贷款设置抵押
雅安市李坝乡土地	351,175.85	268,502.79	为贷款设置抵押

雅安张家山土地	4,000,000.00	2,908,354.65	为贷款设置抵押
雅安南郊乡土地	1,764,000.00	1,430,813.58	为贷款设置抵押
雅安孔坪乡土地	14,792,752.00	12,173,202.68	为贷款设置抵押
科技工业园及标准厂房土地	10,470,078.00	8,271,363.62	被法院查封
高朋大道 16 号土地	4,421,000.00	3,492,590.35	被法院查封
高朋大道 15 号土地	4,599,326.87	3,738,081.35	为贷款设置抵押，同时被法院查封
九兴大道 8 号土地	2,888,000.00	2,281,520.51	为贷款设置抵押
合 计	<u>68,429,906.77</u>	<u>55,340,457.62</u>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摊销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763,892.22	483,121.92	370,939.65		1,876,074.49
装修费	243,472.30		34,577.40		208,894.90
其 他	164,336.00		49,296.00		115,040.00
合 计	<u>2,171,700.52</u>	<u>483,121.92</u>	<u>454,813.05</u>		<u>2,200,009.39</u>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02,661.25	3,047,349.42
期货风险准备金	1,853,227.50	1,853,227.50
可抵扣亏损	1,610,571.69	1,823,350.0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28,196.47	1,628,196.47
合 计	<u>7,194,656.91</u>	<u>8,352,123.47</u>

(2) 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5,163,219.53	86,166,574.18
可抵扣的亏损	227,914,999.02	232,948,295.72
合 计	<u>313,078,218.55</u>	<u>319,114,869.90</u>

注：本公司及部份子公司预计未来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年初数	备注
2010 年	18,000,992.27	18,000,992.27	

2011年	25,060,697.46	25,530,898.82	
2012年	101,360,225.47	101,715,222.60	
2013年	53,907,165.22	53,907,165.22	
2014年	29,585,918.60		2009年资产负债表日尚不能准确确定2014年的全部可抵扣亏损
合计	<u>227,914,999.02</u>	<u>199,154,278.91</u>	

(4)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资产减值准备	93,573,864.53
期货风险准备金	7,412,91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512,785.88
合计	<u>107,499,560.41</u>

15、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账面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	27,186,658.84	-4,805,658.10				22,381,000.74
二、存货跌价准备	61,395,108.47					61,395,108.4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9,866,234.83				9,866,234.83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866,234.83			9,866,234.83	9,866,234.83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u>98,448,002.14</u>	<u>5,060,576.73</u>		<u>9,866,234.83</u>	<u>9,866,234.83</u>	<u>93,642,344.04</u>

16、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质押贷款		
抵押借款	52,000,000.00	38,000,000.00
保证借款	185,360,000.00	237,660,000.00
委托借款	58,836,000.00	73,836,000.00
合 计	<u>296,196,000.00</u>	<u>349,496,000.00</u>

注：持有本公司 22.41% 表决权股份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 17,436.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 委托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委托贷款人	与本公 司关系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 日	借款终止 日	利率%	期末余额
成都攀特实业 有限公司	关联方	中国建设银行成 都高新支行	2008年10 月6日	2009年10 月5日	无息	15,836,000.00
成都攀特实业 有限公司	关联方	中国建设银行成 都高新支行	2010年5月 18日	2011年5月 17日	无息	20,000,000.00
成都攀特实业 有限公司	关联方	中国建设银行成 都高新支行	2010年6月 29日	2011年6月 28日	无息	10,000,000.00
成都攀特实业 有限公司	关联方	中国建设银行成 都高新支行	2009年1月 23日	2010年1月 22日	无息	5,000,000.00
成都攀特实业 有限公司	关联方	中国建设银行成 都高新支行	2009年9月 7日	2010年9月 6日	无息	8,000,000.00
合 计						<u>58,836,000.00</u>

(3) 获得展期的已到期短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展期条件	新的到期日
成都银行高新支行	9,000,000.00	保证借款	2011年4月1日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信用社	6,000,000.00	保证借款	2011年1月30日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高新支行	15,836,000.00	委托借款	2010年10月5日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高新支行	5,000,000.00	委托借款	2011年1月22日
合 计	<u>35,836,000.00</u>		

17、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合 计	<u>112,665,804.45</u>	<u>126,323,585.24</u>

注：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情况

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地价款等。

1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合 计	<u>44,587,819.64</u>	<u>19,543,980.57</u>

注：预收款项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2504.38万元，增长128.14%，主要原因是房产销售预收款增加。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情况

无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主要为尚未结算的预收房款。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34,499.38	26,661,009.08	27,244,111.39	1,251,397.07
二、职工福利费		2,164,635.37	2,164,635.37	
三、社会保险费	141,764.15	3,931,044.83	3,560,841.93	511,967.05
四、住房公积金	101,310.20	985,421.44	948,131.00	138,600.6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8,110.75	850,010.49	454,234.25	1,483,886.99
六、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799,970.13	209,132.00	209,132.00	799,970.13
七、其他	5,522,400.00	1,642,249.37	5,984,649.37	1,180,000.00
合计	<u>9,488,054.61</u>	<u>36,443,502.58</u>	<u>40,565,735.31</u>	<u>5,365,821.88</u>

注1：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注2：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412.22万元，降低43.45%，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上年绩效考核奖金。

20、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数	年初数
-----	-----	-----

增值税	1,312,199.14	973,847.93
营业税	4,458,012.14	5,940,782.79
企业所得税	38,362,565.31	45,392,430.00
土地增值税	3,025,610.73	2,922,336.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3,889.76	586,876.90
房产税	1,990,191.55	1,812,810.29
土地使用税	-735,496.42	-735,496.42
教育费附加	874,202.82	903,887.34
个人所得税	1,201,074.49	296,795.68
副食品调节基金	674,045.12	836,109.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7,420.78	120,970.82
契税	3,370,475.75	3,370,475.75
印花税	526.48	1,308.10
代扣代缴税金	287,747.90	241,785.33
合 计	<u>55,472,465.55</u>	<u>62,664,920.23</u>

21、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7,050.00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合 计		<u>127,050.00</u>

22、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欠付原因
法人股	550,859.32	554,599.32	未支付
个人股	125,180.00	125,180.00	未支付
合 计	<u>676,039.32</u>	<u>679,779.32</u>	

注：应付个人股股利系子公司应付的个人股股利。

2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合 计	<u>1,460,204,522.76</u>	<u>1,476,662,998.42</u>

注：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4,708,723.50	57,135,503.75
合 计	<u>124,708,723.50</u>	<u>57,135,503.75</u>

(3) 单项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款项内容
应付期货货币保证金	1,043,772,383.66	1,173,976,447.28	应付保证金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4,708,723.50	57,135,503.75	借款
成都高新置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项目合作资金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	57,946,660.94	58,568,963.95	借款
合 计	<u>1,306,427,768.10</u>	<u>1,369,680,914.98</u>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929,147.17	34,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 计	<u>33,929,147.17</u>	<u>34,000,000.00</u>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委托借款	29,929,147.17	30,000,000.00
合 计	<u>33,929,147.17</u>	<u>34,000,000.00</u>

注：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起 始日	借款终止 日	利率%	期末数	年初数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 雅安分行	2002年8 月30日	2009年8 月29日	6.912	4,000,000.00	4,000,000.00	获得展期情况详见 附注“五.25”所述
光大银行成都 玉双路支行	2008年6 月25日	2010年6 月25日	10	29,929,147.17	30,000,000.00	由成都恒合实业有 限责任公司提供的 委托贷款
合 计				<u>33,929,147.17</u>	<u>34,000,000.00</u>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逾期时间	年利率 (%)	借款资金用途	逾期末偿 还原因	预期还款 期
光大银行成都玉	29,929,147.17	2010年6月	10	流动资金贷款	流动资金	2010年7

双路支行		25日			较紧张	月5日
合计	<u>29,929,147.17</u>					

注：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为 29,929,147.17 元。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112,700,000.00	112,700,000.00
保证借款		
委托借款		
合计	<u>112,700,000.00</u>	<u>112,700,000.00</u>

(2) 期末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数	年初数
中国工商银行绵阳涪城支行	2009年12月1日	2012年11月30日	5.94	70,000,000.00	7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雅安分行	2002年8月30日	2009年8月29日	6.912	46,700,000.00	46,700,000.00
合计				<u>116,700,000.00</u>	<u>116,700,000.00</u>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3) 获得展期的已到期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展期条件	预计还款安排
中国工商银行雅安分行	46,700,000.00	抵押借款	2010年每个季度分别还款100万元，2011年每个季度分别还款100万元，2012年1季度还款1000万元、2季度还款1000万元、2012年8月28日归还剩余款项。
合计	<u>46,700,000.00</u>		

26、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对外担保	<u>103,770,000.00</u>	<u>103,770,000.00</u>

注：预计负债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2”所述。

27、股本

项 目	年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					期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501,625.00	14.81				-603,440.00	-603,440.00	31,898,185.00	14.53
1、国家持股	4,800,000.00	2.19						4,800,000.00	2.19
2、国有法人持股	22,273,640.00	10.15						22,273,640.00	10.15
3、其他内资持股	5,417,920.00	2.47				-604,760.00	-604,760.00	4,813,160.00	2.19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4,681,600.00	2.13				-72,600.00	-72,600.00	4,609,000.00	2.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36,320.00	0.34				-532,160.00	-532,160.00	204,160.00	0.09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0,065.00					1,320.00	1,320.00	11,385.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6,978,375.00	85.19				603,440.00	603,440.00	187,581,815.00	85.47
1、人民币普通股	186,978,375.00	85.19				603,440.00	603,440.00	187,581,815.00	85.4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u>219,480,000.00</u>	<u>100.00</u>						<u>219,480,000.00</u>	<u>100.00</u>

28、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98,657,865.42			198,657,865.42
其他资本公积	123,070,973.79			123,070,973.79
合 计	<u>321,728,839.21</u>			<u>321,728,839.21</u>

29、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714,434.74			9,714,434.74
合 计	<u>9,714,434.74</u>			<u>9,714,434.74</u>

3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51,547,948.70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451,547,948.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73,697.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459,121,646.16</u>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458,470,556.05	326,519,303.8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54,021,786.21	324,191,693.92
其他业务收入	4,448,769.84	2,327,609.95
营业成本	331,836,836.80	212,198,422.05

注：营业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13,195.13 万元，增长 40.41%，主要原因是本期建筑施工业务增长。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房地产行业	317,687,452.71	289,113,819.96	201,489,299.00	179,024,264.35
工业	60,879,124.91	32,224,419.31	58,655,486.07	25,422,841.04
投资服务业	75,455,208.59	6,574,888.13	64,046,908.85	5,635,552.29
合计	<u>454,021,786.21</u>	<u>327,913,127.40</u>	<u>324,191,693.92</u>	<u>210,082,657.68</u>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销售及出租开发产品	19,264,301.84	4,718,873.69	19,536,965.93	7,336,894.06
建筑施工	298,423,150.87	284,394,946.27	181,952,333.07	171,687,370.29
医药制造	36,599,448.59	13,080,564.81	42,017,260.05	12,103,666.17
厨柜制造	24,279,676.32	19,143,854.50	16,638,226.02	13,319,174.87
期货经纪	55,810,234.92		48,658,400.07	
宾馆服务业	16,217,430.24	3,355,312.49	11,658,125.26	2,137,761.45
其他服务业	3,427,543.43	3,219,575.64	3,730,383.52	3,497,790.84
合计	<u>454,021,786.21</u>	<u>327,913,127.40</u>	<u>324,191,693.92</u>	<u>210,082,657.68</u>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454,021,786.21	327,913,127.40	324,191,693.92	210,082,657.68
境外				
合计	<u>454,021,786.21</u>	<u>327,913,127.40</u>	<u>324,191,693.92</u>	<u>210,082,657.68</u>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汶川灾后重建项目	36,099,011.78	7.87
华润置地(成都)有限公司	28,585,892.46	6.24
成都万科成华置业有限公司	24,263,983.71	5.29
成都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843,456.00	4.98
成都国信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2,037,016.72	4.81
合计	<u>133,829,360.67</u>	<u>29.19</u>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营业税	13,752,504.20	9,850,928.87
城建税	1,316,144.89	1,169,414.31
房产税	397,699.06	377,019.41
教育费附加	596,104.27	515,247.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8,914.45	163,526.58
土地增值税	6,979,727.09	9,711.15
副食品调控基金	271,184.59	172,198.77
其他	5,346.05	4,549.49
合 计	<u>23,507,624.60</u>	<u>12,262,596.35</u>

注 1：各项税费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三”所述；

注 2：营业税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390.16 万，增长 39.61%，主要原因系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增加，营业税相应增加所致。

注 3：土地增值税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697.00 万，主要原因系绵阳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土地增值税清算所致。

3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15,274,880.03	18,602,598.36
减：利息收入	5,468,359.52	4,220,295.59
手续费	253,691.94	591,572.31
其 他	141,209.61	222,094.56
合 计	<u>10,201,422.06</u>	<u>15,195,969.64</u>

注 1：持有本公司 22.41% 表决权股份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利息 157.32 万元。

注 2：财务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499.45 万元，降低 32.8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贷款规模下降。

34、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坏账损失	-4,805,658.10	-5,882,088.16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 计	<u>-4,805,658.10</u>	<u>-5,882,088.16</u>

注：坏账损失本期数为-480.57 万元，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收回一年以上应收款项所致。

3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1,157.88	8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3,567.65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u>1,144,725.53</u>	<u>800,000.00</u>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868,257.88		
四川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900.00		
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合 计	<u>911,157.88</u>	<u>800,000.00</u>	

注：投资收益已全部收回。

36、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51.79	464,677.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51.79	464,677.1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338,000.00
其他[注]	2,934,673.00	64,668.90
合计	<u>2,936,524.79</u>	<u>1,867,346.00</u>

注：2005年度和2007年度，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公司）因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代为成都建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强公司）清偿了1900万元的银行借款，2009年，开发公司获得建强公司位于成都市青羊区的房产。本报告期，开发公司获得建强公司房产的法院执行款291.34万元。

（2）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财政扶持资金		1,338,000.00
合计		<u>1,338,000.00</u>

3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816.04	19,514.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816.04	19,514.1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资产交换损失		
捐赠支出	22,540.00	
担保损失		
罚款支出		971.18
其他	86,453.97	5,852,713.56
合 计	<u>117,810.01</u>	<u>5,873,198.91</u>

注：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575.54万元，降低97.9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无担保涉诉案件支付的资金占用费。

38、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291,139.46	2,846,368.64
递延所得税调整	1,157,466.56	1,637,818.82
合 计	<u>4,448,606.02</u>	<u>4,484,187.46</u>

39、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的要求,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过程如下:

项目	计算过程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7,573,697.46	-7,799,734.5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F	2,855,946.77	-4,452,627.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10,429,644.23	-3,347,107.17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年初股份总数	S0	219,480,000.00	219,48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Si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Sj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	219,480,000.00	219,480,00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 \div S$	-0.03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 \div S$	-0.05	-0.02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219,480,000.00	219,480,00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P1+P3) \div X2$	-0.03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	$Y4=(P2+P3) \div X2$	-0.05	-0.02

的稀释每股收益			
---------	--	--	--

4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保证金	17,521,931.07	48,786,257.16
收到单位往来款项	88,625,565.57	76,112,802.61
其 他	13,808,965.48	1,336,183.45
合 计	<u>119,956,462.12</u>	<u>126,235,243.22</u>

注：收到保证金减少 3,126.43 万元，降低 64.08%，减少原因主要系期货客户保证金收支净额大幅减少所致。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保证金	9,151,499.97	564,441.50
广告费	5,494,168.33	1,456,676.44
销售服务费	23,005,258.49	33,593,322.66
差旅及办公费	3,796,444.20	4,235,722.76
业务招待费	3,535,768.72	2,793,144.15
咨询及技术开发费	7,148,121.96	3,626,212.54
汽车费及修理费	3,002,867.81	1,782,171.64
会务费	3,024,562.53	1,432,921.92
水电费	852,059.68	714,623.50
支付单位往来款	3,984,511.94	18,600,655.99
其他	18,371,446.35	15,672,908.12
合计	<u>81,366,709.98</u>	<u>84,472,801.22</u>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90,272.06	-7,171,821.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05,658.10	-5,882,088.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960,967.36	10,990,659.70
无形资产摊销	2,205,278.78	2,416,510.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4,813.05	259,940.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6,964.25	-445,162.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5,669,781.58	20,527,446.39
投资损失	-1,144,725.53	-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157,466.56	1,637,81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62,338,033.43	-5,414,387.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34,750,190.01	-52,188,939.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9,830,845.64	107,928,484.9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0,895,926.83</u>	<u>71,858,460.85</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股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4,756,470.49	495,127,926.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7,890,553.59	422,048,997.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3,134,083.10</u>	<u>73,078,928.90</u>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成都市	平兴	投资及房地产开发和经营	308550	22.41	22.41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63311088-3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组织机构 代码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陈家均	房地产开发经营	16000	95	95	20195606-8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熊军	投资及咨询服务	5000	95.20	95.20	70925343-5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王培金	医药制造	7000	85	85	63310420-5
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王培金	厨柜制造	4000	95	95	20197766-X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雅安	申书龙	温泉及房地产开发	2300	51	51	72084273-2
成都倍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熊军	期货经纪	3500	100	100	70916130-3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张仪	建筑施工	5000	70	70	72804349-2
成都倍特劲远房产经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曹莉	房产经营	500	100	100	73480175-5
绵阳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市	张仪	房地产开发经营	5000	100	100	73161921-0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雅安	申书龙	宾馆服务业	1000	95	95	71444448-X
雅安楠水阁温泉度假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雅安	申书龙	宾馆服务业	2000	100	100	74962467-5
成都新建业倍特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文检军	房地产开发经营	2,354.83	100	100	62170430-X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持 股比例%	本企业在 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 总额	本期净利润	组织机构 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成都攀特实业有 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成都 市	邓武	房地产开发 销售	16,205.00	45.95	45.95	233,942,239.43	33,350,274.23	200,591,965.20	266,250.00	-148,861.34	75875679-2
四川倍达尔新技 术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成都 市	王风顺	药物技术研 制及转让	1,290.00	22.87	22.87	43,570,357.00	34,073,164.29	9,497,192.71	13,819,750.61	-2,253,427.11	71603451-3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成都高新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3771054-1
成都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3238484-7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成都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143.99	0.79
成都高新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383.76	1.29		

(2) 关联担保情况

A、母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成都高新支行 4336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09 年 8 月 12 日至 2010 年 8 月 10 日。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成都分行 450 万元和 55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分别为：2010 年 6 月 13 日至 2011 年 6 月 11 日、2009 年 8 月 21 日至 2010 年 8 月 5 日。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35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09 年 9 月 2 日至 2010 年 9 月 2 日。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在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09 年 4 月 3 日至 2011 年 4 月 1 日。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高新支行 66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09 年 7 月 22 日至 2010 年 7 月 21 日。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11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10 年 2 月 26 日至 2011 年 2 月 25 日。

同时，本公司将持有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 95% 股权、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 95.20% 股权、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的 85% 股权、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的 95% 股权、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的 44.95% 股权、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 0.69% 股权和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 股权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B、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本公司与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共同为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雅安分行 467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09 年 8 月 29 日至 2012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为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在雅安市雨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6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09 年 4 月 3 日至 2011 年 1 月 30 日。

本公司为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所欠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 5,794.67 万元款项提供担保。

本公司与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共同为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22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其中：6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9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0 年 9 月 26 日、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6 月 25 日至 2011 年 6 月 17 日、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9 年 7 月 17 日至 2010 年 7 月 10 日、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6 月 25 日至 2011 年 6 月 23 日、3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9 年 7 月 21 日至 2010 年 7 月 19 日。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重庆银行成都分行 3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10 年 6 月 30 日至 2011 年 6 月 29 日。

成都新建业倍特置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光大银行成都玉双路支行 2992.914717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08 年 6 月 26 日至 2010 年 6 月 26 日。

(3) 关联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利率%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5.94	2008 年 10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17 日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5.40	2008 年 12 月 23 日	2010 年 12 月 22 日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5.40	2008 年 12 月 23 日	2010 年 12 月 22 日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5.841	2009 年 12 月 17 日	2010 年 12 月 17 日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	5.40	2008 年 12 月 23 日	2010 年 12 月 22 日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841	2009 年 1 月 7 日	2010 年 12 月 17 日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5.346	2010 年 6 月 8 日	2010 年 9 月 30 日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00	5.346	2010 年 6 月 18 日	2010 年 9 月 30 日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15,836,000.00	无息	2008 年 10 月 6 日	2010 年 10 月 5 日	委托借款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无息	2010 年 5 月 18 日	2011 年 5 月 17 日	委托借款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无息	2010 年 6 月 29 日	2011 年 6 月 28 日	委托借款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无息	2009 年 1 月 23 日	2011 年 1 月 22 日	委托借款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	无息	2009 年 9 月 7 日	2010 年 9 月 6 日	委托借款
合计	<u>175,336,000.00</u>				

(4) 其他关联交易

2009 年 2 月 27 日，成都高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绵阳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合作开发协议”。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共同出资开发位于绵阳市园艺片区内 6、7 号地块的商品房，由乙方作为项目主体进行项目运作。甲方提供 8000 万元资金用于支付项目土地款及项目启动资金，乙方提供 5000 万元的项目启动资金，后续建设资金由乙方负责投入和解决。项目完工决算后，甲方按以下两者孰高的方式分配利润：(1)按项目税后净利润的 50%；(2)从甲方资金实际到达乙方账户之日起计算，甲方资金（总出资额）年收益率不低于 6.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收账款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520,846.03
预付款项	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8,852,163.71	8,852,163.71
其他应收款	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成都高新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4,708,723.50	57,135,503.75
其他应付款	成都高新置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11,263,625.00	

7、关联方其他债权债务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短期借款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58,836,000.00	58,836,000.00

七、或有事项

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为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为 11530 万元。该担保事项已涉诉，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2(2)所述。

(2)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尚未结清的担保余额为 140 万元。

2、诉讼事项

(1) 2004 年 11 月 15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就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滨江支行因借款纠纷起诉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托普软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一案进行了判决并下达民事判决书（2004）川民初字第 18 号，法院判令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应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向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滨江支行偿还借款本金 3,854.87 万元及其利息，如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到期不偿还上述欠款，本公司在 1,541.95 万元及利息的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对上述判决不服，已依法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5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认为原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裁定撤销原判，发回重审。2006 年 4 月 10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判决并下达民事判

判决书(2005)川民初字第 87 号,法院判令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应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承接原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滨江支行债权)偿还借款本金 3,854.87 万元及其利息,如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到期不偿还上述欠款,本公司在 800 万元及利息的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7 年 1 月 24 日,最高人民法院下达终审判决书(2006)民二终字第 178 号,法院判令本公司在 1,387.76 万元及利息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7 年 4 月 13 日,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2007)广法执字第 31 号,查封了公司土地证号成国用(1995)字第 100 号、成国用(1995)字第 102 号、成国用(1995)字第 105 号项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构)筑物、配套附属设施和书证号为成监 0004763、成监 0004764 项下的房产。查封金额以 2500 万元为限,查封期限从 2007 年 4 月 13 日至 2009 年 4 月 12 日止。2009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关于如期履行连带保证责任的函”,要求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利息 584.71 万元。

本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金额合计 1,972.46 万元。本公司根据案件执行进展情况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金额的 100%即 1,972.46 万元判断预计担保损失,在以前年度预计 1,387.76 万元担保损失的基础上,本年度增加预计 584.71 万元担保损失。

2008 年度,本公司因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代为清偿了 1,160.87 万元借款,2009 年度,本公司代为清偿了剩余的 226.89 万元借款及其利息 584.71 万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保证责任因清偿债务而全部解除。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公司的资产已解除。

2010 年 3 月,本公司就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请求强制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托普集团)向本公司偿付债务 1972.46 万元及其利息和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并由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等事项进行了公告。2010 年 3 月,本公司收到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被执行人财产状况通知书(2010)广发执字第 16 号。该通知书载明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安中院)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知本公司在三个月内以书面形式向其执行局提供托普集团的财产状况,如本公司逾期未能提供有关托普集团的财产状况的证据或线索,广安中院又未能查到可供执行的财产,广安中院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终结执行。目前,广安法院未终结执行。

(2)2005 年 7 月 8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就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温江区支行因借款纠纷起诉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盈科伟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一案进行了判决并下达民事判决书(2005)川民初字第 29 号,法院判令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向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温江支行偿还借款本金 2920 万元及其利息。本公司对上述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追偿。北京盈科伟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质押物,即其在大连天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3000 万股的股权,对上述给付义务承担清偿责任。

2005年7月8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就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温江区支行因借款纠纷起诉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和本公司一案进行了判决并下达民事判决书(2005)川民初字第30号,法院判令本公司对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610万元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追偿。

2005年7月18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因借款纠纷起诉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聚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成都聚友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友网络投资有限公司、陈健和本公司一案进行了判决并下达民事判决书(2005)成民初字第300号,法院判令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偿还借款本金2000万元及其利息。聚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成都聚友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友网络投资有限公司、陈健和本公司对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追偿。

2006年10月25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就农行成都市武侯支行因借款纠纷起诉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聚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东煜鞋业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友视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举实业有限公司、陈健和本公司一案进行了判决并下达民事判决书(2006)川民初字第32号,法院判令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农行成都市武侯支行偿还借款本金10970万元及其利息。聚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东煜鞋业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友视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陈健对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对其中的6000万元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追偿。2007年12月20日,最高人民法院下达终审判决书(2007)民一终字第16号,维持一审法院判决,判令本公司对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向农行武侯支行的6000万元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009年5月27日,本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为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债务平移提供担保的预案》,同意为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债务平移承担人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金额合计11530万元的贷款担保。

2009年8月4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05)成执字第1207-1号”民事裁定书,法院依法冻结了本公司持有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享有的44.95%股权及相应的财产收益(限额1900万元)。2009年11月23日,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06)广法执字第61-4号”民事裁定书,法院依法查封了本公司持有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620万元股权,查封期限从2009年11月29日至2010年11月28日止。2010年3月2日,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06)广法执字第63-4号”民事裁定书,法院依法查封了本公司持有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2600万元股权,查封期限从2010年3月9日至2011年3月8日止。

2010年4月,本公司收到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8)广法执字第43-6

号。该裁定书载明：一、续行查封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所有的房产证号为：监证 0823525、0895390、0799278、1040340、0602180 项下的房屋所有权和土地证号为：成国用（1995）第 100 号、102 号、成高国用（2002）第 1972 号、成高国用（2001）第 719 号、成高国用（2005）第 9200 号项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二、续行查封的期限为 2010 年 4 月 14 日起至 2011 年 4 月 13 日止。

本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金额合计 11530 万元。本公司已根据案件执行进展情况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金额的 90% 即 10377 万元判断预计担保损失。

（3）2010 年 7 月 8 日，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高新区法院）受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藏销售分公司因股权确认事项对本公司的起诉。本公司收到高新区法院应诉通知书（2010）高新民初字第 1265 号。

西藏自治区石油公司持有本公司 120 万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5%。原告民事起诉状表明，西藏自治区石油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后发生了更名、注销主体资格等变化，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藏销售分公司应承继西藏自治区石油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藏销售分公司已向高新区法院提出依法确认其享有本公司 120 万股股权及未分配的利润，并由本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用的请求。2010 年 8 月 10 日，本公司收到（2010）高新民初字第 126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原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藏销售分公司撤回对本公司的起诉。

（4）2010 年 5 月 25 日，四川省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江卫平就商标专用权纠纷对本公司子公司雅安楠水阁温泉度假会议中心有限公司的起诉。本公司收到四川省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0）雅民初字第 31 号。

江卫平起诉书载明，2009 年 5 月 28 日，江卫平申请的“楠水阁温泉度假酒店”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核准注册，注册有效期限：自 2009 年 5 月 28 日至 2019 年 5 月 27 日止。江卫平认为本公司在未经其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在其服务场所招牌上使用与“楠水阁温泉度假酒店”商标相似的“楠水阁温泉度假会议中心”商标，并突出使用“楠水阁”文字，侵犯了其的商标专用权。鉴于上述情况，江卫平向四川省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被告，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判令本公司立即停止侵权，公告消除影响，并销毁标有“楠水阁”商标的服务招牌、服务用品和所有近似的装潢标识；承担本案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用。因本案尚未开庭，暂不能预计本案对本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5）2009 年 6 月 18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本公司与成都海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下达（2009）成民终字第 1739 号民事调解书，双方自愿达成协议：成都海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向本公司给付欠款 10 万元整。该给付仅为支付本公司所代垫房屋产权证过户费用，与双方之间其他争议无涉。本报告期，本公司收到该公司欠款 10 万元。

（6）2010 年 2 月 24 日，四川省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成都市城市发展实业（集团）

有限公司和雅安市华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就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协议纠纷对本公司子公司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诉。本公司收到四川省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0）雅民初字第 18 号。

其起诉书载明，被告未履行与原告签订的《项目开发协议书》中约定的完成其转让项目建设场地内的施工用水、用电义务，造成该转让土地项目不具备施工条件。鉴于上述情况，原告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被告承担原告已付转让款的利息损失 754 万元，完成其转让项目建设场地内的施工用水、用电义务；赔偿原告垫付的被征地农户青苗赔偿费、附作物赔偿费等共计 25 万元；承担本案诉讼费。因本案尚未开庭，暂不能预计本案对本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八、承诺事项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将持有的 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60%）股份，作价 217.80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目前，该股权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中。

2、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将持有的 1343.11 万元（占注册资本 26.8622%）股份，作价 1343.11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目前，该股权转让协议尚在签订中。

3、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2.87% 的股份，目前，该事项已达成意向。

十、其他重大事项

2010 年 8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相关公告详见 2010 年 8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十一、母公司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164,188.10	40.38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信用风险较大								
其他不重大	1,718,549.33	59.62						
合 计	<u>2,882,737.43</u>	<u>100.00</u>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88.27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是园区租赁客户欠款增加。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四川联友电讯技术有限公司	283,060.08			按账龄计提
成都新光微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50,236.56			按账龄计提
成都四方信息技术开发公司	240,530.95			按账龄计提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8,353.48			按账龄计提
四川卓越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2,007.03			按账龄计提
合计	<u>1,164,188.10</u>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无。

(4)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718,549.33	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u>1,718,549.33</u>	<u>100.00</u>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欠款。

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联友电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060.08	1年以内	9.82
成都新光微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50,236.56	1年以内	8.68
成都四方信息技术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240,530.95	1年以内	8.34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8,353.48	1年以内	8.27
四川卓越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2,007.03	1年以内	5.27
合计		<u>1,164,188.10</u>		<u>40.38</u>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25,980,360.74	97.46	179,011.17	0.69	33,874,111.12	86.80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信用风险较大	220,459.21	0.83	97,730.40	44.33	2,858,481.54	7.33	1,397,102.49	48.88
其他不重大	457,017.74	1.71			2,291,507.25	5.87		
合 计	<u>26,657,837.69</u>	<u>100.00</u>	<u>276,741.57</u>		<u>39,024,099.91</u>	<u>100.00</u>	<u>1,397,102.49</u>	

注：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1,236.63 万元、下降 31.69%，减少原因主要是关联单位欠款减少。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775,189.86			按账龄计提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	9,809,708.31			按账龄计提
成都新建业倍特置业有限公司	1,880,069.60			按账龄计提
香港宏正公司	358,022.33	179,011.17	50%	按账龄计提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7,370.64			按账龄计提
合 计	<u>25,980,360.74</u>	<u>179,011.17</u>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年	31,248.00	14.17	3,124.80	31,248.00	1.09	3,124.80
2-3年				78,556.35	2.75	19,639.09
3年以上	189,211.21	85.83	94,605.60	2,748,677.19	96.16	1,374,338.60
合 计	<u>220,459.21</u>	<u>100.00</u>	<u>97,730.40</u>	<u>2,858,481.54</u>	<u>100.00</u>	<u>1,397,102.49</u>

(4)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57,017.74	100.00		2,291,507.25	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u>457,017.74</u>	<u>100.00</u>		<u>2,291,507.25</u>	<u>100.00</u>	
----	-------------------	---------------	--	---------------------	---------------	--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欠款。

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3,775,189.86	1 年以内	51.67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	子公司	9,809,708.31	1 年以内	36.80
成都新建业倍特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80,069.60	1 年以内	7.05
香港宏正公司	非关联方	358,022.33	3 年以上	1.34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7,370.64	1 年以内	0.59
合计		<u>25,980,360.74</u>		<u>97.46</u>

(7)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3,775,189.86	51.67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	子公司	9,809,708.31	36.80
成都新建业倍特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80,069.60	7.05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7,370.64	0.59
合计		<u>25,622,338.41</u>	<u>96.11</u>

3、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长期应收款余额	150,798,916.16	9,302,835.09		160,101,751.25
减：确认超亏损失	108,732,141.55	8,513,813.75		117,245,955.30
长期应收款净额	<u>42,066,774.61</u>	<u>789,021.34</u>		<u>42,855,795.95</u>

注：本公司实质构成对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净投资的长期权益 16,010.18 万元，由于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账面净资产已为负数，本公司在确认 1173 万元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以长期权益账面余额为限继续确认被投资单位的超亏损失 11,724.60 万元。

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	-----	-----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411,217,050.20	11,730,000.00	411,217,050.20	11,73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66,816,025.40		65,552,400.40	
其他股权投资	13,770,274.27		12,720,274.27	
合 计	<u>491,803,349.87</u>	<u>11,730,000.00</u>	<u>489,489,724.87</u>	<u>11,730,000.00</u>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持 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 总额	本期净利润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邓武	房地产开发销售	16,205.00	45.95	45.95	233,942,239.43	33,350,274.23	200,591,965.20	266,250.00	-148,861.34

(3)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 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本期现金 分红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28,000,000.00	228,000,000.00		228,000,000.00	95	95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7,600,000.00	47,600,000.00		47,600,000.00	95.2	95.2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59,500,000.00	59,500,000.00		59,500,000.00	85	85				
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	38,0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95	95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1,730,000.00	11,730,000.00		11,730,000.00	51	51		11,730,000.00		
成都倍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4.29	14.29				375,000.00
绵阳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1,387,050.20	21,387,050.20		21,387,050.20	44.8	44.8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注1]	66,816,025.40	65,552,400.40	1,263,625.00	66,816,025.40	45.95	45.95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720,274.27	7,720,274.27		7,720,274.27	0.69	0.69				868,257.88
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	5				
四川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2]	1,05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	2	2				42,900.00
合计	<u>491,803,349.87</u>	<u>489,489,724.87</u>	<u>2,313,625.00</u>	<u>491,803,349.87</u>				<u>11,730,000.00</u>		<u>1,286,157.88</u>

注 1：鉴于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所开发的正熙国际大厦已销售完毕，该公司不再进行新的项目建设，拟在后续相关工作完成后进行清算，因此公司对其采用成本法核算。

注 2：本报告期，公司与成都贝高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协议解除股权转让事项。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回数	本期转销数	期末数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1,730,000.00				11,730,000.00
合 计	<u>11,730,000.00</u>				<u>11,730,000.00</u>

注：计提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7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一.3”所述。

(5)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32,200,000.00	32,200,000.00	被法院查封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股权	65,552,400.40	65,552,400.40	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7,720,274.27	7,720,274.27	
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5,000,000.00	5,000,000.00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28,000,000.00	228,000,000.00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7,600,000.00	47,600,000.00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59,500,000.00	59,500,000.00	
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	38,000,000.00	38,000,000.00	
合 计	<u>451,372,674.67</u>	<u>451,372,674.67</u>	

注：本公司持有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44.95% 的股权以及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的股权已被法院冻结，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2”所述。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15,083,837.11	9,431,723.8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4,440,020.34	8,949,579.30
其他业务收入	643,816.77	482,144.59
营业成本	3,552,409.67	2,660,212.68

注：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境内房地产行业取得的收入。

(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总额为 308.87 万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 20.48%。

6、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6,157.88	8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注]	-8,513,813.75	-8,681,709.09
合 计	<u>-7,227,655.87</u>	<u>-7,881,709.09</u>

注：系确认对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超亏损失，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一.3”所述。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成都倍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375,000.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868,257.88		
四川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900.00		
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合计	<u>1,286,157.88</u>	<u>800,000.00</u>	

注：投资收益已全部收回。

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45,845.66	-20,505,383.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20,360.92	-80,062.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01,371.60	2,067,549.07

无形资产摊销	347,061.02	238,351.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3,065.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509,386.72	3,384,911.58
投资损失	7,227,655.87	7,881,709.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536,288.67	-49,395,912.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1,932,067.82	59,729,802.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87,625.12	3,334,029.7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股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542,805.23	3,855,409.8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658,528.35	4,256,672.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84,276.88	-401,262.29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64.2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3,567.6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25,679.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052,282.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661.08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6,674.58	
合计	2,855,946.7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2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1	-0.05	-0.05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0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对外公布。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平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栾汉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二 一 年八月二十六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1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公司章程文本。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平兴

二 一 年八月二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6月30日

单位：元

项 目	附 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34,756,470.49	44,542,805.23	637,890,553.59	5,658,528.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02,290.00	
应收票据	五、3	5,636,325.25		14,597,999.72	
应收账款	五、4； 十一、1	58,952,617.66	2,882,737.43	70,758,346.61	
预付款项	五、5	42,966,543.78		35,563,677.90	170,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6； 十一、2	686,305,728.18	26,381,096.12	796,079,923.29	37,626,997.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407,605,729.04		357,021,415.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36,223,414.40	73,806,638.78	1,912,014,206.28	43,455,525.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十一、3		42,855,795.95		42,066,774.61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十一、4	97,748,388.16	480,073,349.87	87,622,674.67	477,759,724.87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125,236,097.19	72,293,475.87	128,147,722.23	73,734,772.83
固定资产	五、10	211,629,212.37	7,518,638.68	217,416,372.15	7,589,614.19
在建工程	五、11	55,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73,329,105.76	20,257,357.20	75,482,384.54	20,604,418.22
开发支出	五、12	3,139,280.00		2,627,00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2,200,009.39		2,171,700.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7,194,656.91		8,352,123.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0,531,749.78	622,998,617.57	521,819,977.58	621,755,304.72
资产总计		2,356,755,164.18	696,805,256.35	2,433,834,183.86	665,210,830.49

公司法定代表人：平兴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栾汉忠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6月30日

单位：元

项 目	附 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296,196,000.00	132,196,000.00	349,496,000.00	182,096,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7	112,665,804.45		126,323,585.24	
预收款项	五、18	44,587,819.64	137,317.25	19,543,980.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5,365,821.88	1,463,049.11	9,488,054.61	5,815,582.55
应交税费	五、20	55,472,465.55	787,627.06	62,664,920.23	149,357.92
应付利息	五、21			127,050.00	
应付股利	五、22	676,039.32	550,859.32	679,779.32	554,599.32
其他应付款	五、23	1,460,204,522.76	245,369,695.51	1,476,662,998.42	153,777,884.1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33,929,147.17	29,929,147.17	34,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09,097,620.77	410,433,695.42	2,078,986,368.39	372,393,423.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5	112,700,000.00		112,7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五、26	103,770,000.00	103,770,000.00	103,770,000.00	103,7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470,000.00	103,770,000.00	216,470,000.00	103,770,000.00
负债合计		2,225,567,620.77	514,203,695.42	2,295,456,368.39	476,163,423.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7	219,480,000.00	219,480,000.00	219,480,000.00	219,480,000.00
资本公积	五、28	321,728,839.21	321,728,839.21	321,728,839.21	321,728,839.2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9	9,714,434.74		9,714,434.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0	-459,121,646.16	-358,607,278.28	-451,547,948.70	-352,161,432.6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1,801,627.79	182,601,560.93	99,375,325.25	189,047,406.59
少数股东权益		39,385,915.62		39,002,490.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187,543.41	182,601,560.93	138,377,815.47	189,047,406.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56,755,164.18	696,805,256.35	2,433,834,183.86	665,210,830.49

公司法定代表人：平兴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栾汉忠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附 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458,470,556.05	15,083,837.11	326,519,303.87	9,431,723.89
其中：营业收入	五、31； 十一、5	458,470,556.05	15,083,837.11	326,519,303.87	9,431,723.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5,175,662.40	14,302,294.95	326,001,085.29	16,221,553.44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十一、5	331,836,836.80	3,552,409.67	212,198,422.05	2,660,212.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2	23,507,624.60	837,152.96	12,262,596.35	523,460.69
销售费用		73,866,329.70		64,246,569.19	
管理费用		30,569,107.34	9,533,422.57	27,979,616.22	9,738,831.49
财务费用	五、33	10,201,422.06	1,499,670.67	15,195,969.64	3,379,111.30
资产减值损失	五、34	-4,805,658.10	-1,120,360.92	-5,882,088.16	-80,062.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五、35； 十一、6	1,144,725.53	-7,227,655.87	800,000.00	-7,881,709.09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5,560,380.82	-6,446,113.71	1,318,218.58	-14,671,538.64
加：营业外收入	五、36	2,936,524.79	272.81	1,867,346.00	15,038.9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7	117,810.01	4.76	5,873,198.91	5,848,883.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五、37	8,816.04		19,514.17	786.44
四、利润总额		-2,741,666.04	-6,445,845.66	-2,687,634.33	-20,505,383.50
减：所得税费用	五、38	4,448,606.02		4,484,187.46	
五、净利润		-7,190,272.06	-6,445,845.66	-7,171,821.79	-20,505,38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73,697.46	-6,445,845.66	-7,799,734.58	-20,505,383.50
少数股东损益		383,425.40		627,912.7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39	-0.035	-0.029	-0.036	-0.093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39	-0.035	-0.029	-0.036	-0.09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190,272.06	-6,445,845.66	-7,171,821.79	-20,505,38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73,697.46	-6,445,845.66	-7,799,734.58	-20,505,383.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3,425.40		627,912.79	

公司法定代表人：平兴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栾汉忠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附 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9,814,989.29	11,645,850.86	301,951,901.55	8,876,879.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8,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119,956,462.12	108,574,231.41	126,235,243.22	70,884,12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771,451.41	120,220,082.27	429,525,144.77	79,761,007.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086,202.89		208,882,005.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87,515.63	8,260,491.52	39,653,570.77	8,018,370.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35,096.08	1,850,284.01	24,658,306.71	1,302,463.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81,366,709.98	15,821,681.62	84,472,801.22	67,106,14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875,524.58	25,932,457.15	357,666,683.92	76,426,97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95,926.83	94,287,625.12	71,858,460.85	3,334,029.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5,617.6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1,157.88	1,286,157.88	800,000.00	8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350.00		835,212.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1,125.53	1,286,157.88	1,635,212.79	8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97,207.80	551,152.43	5,767,780.09	214,70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89,76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6,967.80	551,152.43	5,767,780.09	214,70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5,842.27	735,005.45	-4,132,567.30	585,29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500,000.00	60,000,000.00	38,40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500,000.00	60,000,000.00	38,4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1,870,852.83	109,970,852.83	15,900,000.00	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现金		16,422,130.43	6,103,468.95	16,465,275.05	6,738,146.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184.40	64,031.91	681,689.60	82,440.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504,167.66	116,138,353.69	33,046,964.65	9,320,587.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04,167.66	-56,138,353.69	5,353,035.35	-4,320,587.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4,083.10	38,884,276.88	73,078,928.90	-401,262.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7,890,553.59	5,658,528.35	422,048,997.70	4,256,672.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756,470.49	44,542,805.23	495,127,926.60	3,855,409.86

公司法定代表人：平兴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栾汉忠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半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9,714,434.74		-451,547,948.70		39,002,490.22	138,377,81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9,714,434.74		-451,547,948.70		39,002,490.22	138,377,815.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573,697.46		383,425.40	-7,190,272.06
（一）净利润							-7,573,697.46		383,425.40	-7,190,272.0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573,697.46		383,425.40	-7,190,272.0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9,714,434.74		-459,121,646.16		39,385,915.62	131,187,543.41

公司法定代表人：平兴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栾汉忠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9,714,434.74		-447,190,387.18		38,082,943.42	141,815,830.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6,009,992.66		-842,631.19	-16,852,623.85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9,714,434.74		-463,200,379.84		37,240,312.23	124,963,206.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652,431.14		1,762,177.99	13,414,609.13
（一）净利润							11,652,431.14		1,762,177.99	13,414,609.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652,431.14		1,762,177.99	13,414,609.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9,714,434.74		-451,547,948.70		39,002,490.22	138,377,815.47

公司法定代表人：平兴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栾汉忠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半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 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352,161,432.62	189,047,406.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352,161,432.62	189,047,406.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445,845.66	-6,445,845.66
（一）净利润							-6,445,845.66	-6,445,845.6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445,845.66	-6,445,845.6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358,607,278.28	182,601,560.93

公司法定代表人：平兴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栾汉忠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半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 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336,229,452.33	204,979,38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336,229,452.33	204,979,386.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5,931,980.29	-15,931,980.29
（一）净利润							-15,931,980.29	-15,931,980.2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931,980.29	-15,931,980.2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352,161,432.62	189,047,406.59

公司法定代表人：平兴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栾汉忠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